

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戈碧迦：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37）。由于原公告表述李明身份的内容，系引用原告起诉状的相关内容，并非公司对事实的陈述。公司为消除投资者对李明身份信息理解误差，经公司核查后，本次公告现予以更正澄清相关内容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为确保重大诉讼公告披露的准确性，公司对《戈碧迦：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37）进行了更正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戈碧迦：重大诉讼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0）。

更正前	更正后
-----	-----

<p>“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- (一) 当事人基本信息-5、被告-与 挂牌公司的关系”：</p> <p>“5、被告 姓名或名称：李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系挂牌公司前 员工”</p>	<p>“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- (一) 当事人基本信息- 5、被告-与 挂牌公司的关系”：</p> <p>“5、被告 姓名或名称：李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原告诉称李明系 挂牌公司前员工，经公司核查，李明 非挂牌公司前员工。”</p>
---	---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戈碧迦：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37）其余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6日